

邓州市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（构林镇）设计说明

1、采用规范标准

1.1 采用的规范和标准

- (1) 《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》建质〔2013〕57号;
- (2) 《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》CJJ37-2012
- (3) 《城市道路路线设计规范》CJJ 193-2012
- (4) 《城市道路路基设计规范》CJJ 194-2013
- (5) 《城镇道路路面设计规范》CJJ 169-2012
- (6) 《公路路面基层施工技术细则》JTGF20-2015
- (7) 《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》CJJ1-2008
- (8) 《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规范》JTG D40-2011
- (9) 《公路路面基层施工技术规范》JTJ034-2015
- (10) 《城市绿地设计规范》GB50420-2007(2016版)
- (11) 《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规范》CJJ75-97(2018版)
- (12) 《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》CJJ 82-2012
- (13) 《园林绿化养护标准》CJJ/T287-2018
- (14) 《河南省“十三五”农村公路建设标准指导意见》
- (15) 业主提供的相关资料
- (16) 其他有关国家、地方法律、法规

2、设计概要

2.1 项目概述

本项目涉及构林镇，袁岗村、杨冢村两个村，设计内容为道路工程。

袁岗村道路工程：

道路(一) 道路长 231 米宽 3 米含垫层

道路(二) 道路长 150 米宽 4 米含垫层

道路(三) 道路长 80 米宽 4 米含垫层

道路(四) 道路长 200 米宽 4 米含垫层

道路(五) 道路长 260 米宽 3 米不含垫层

杨冢村道路工程：

道路(一) 道路长 550 米宽 4 米不含垫层。拆除路面 18CM 厚混凝土 100 平米，路床整形，此部分需增设级配砂砾石基层 15cm。

3、道路工程

3.1 平面设计

根据业主提供资料，村内道路依据现状道路进行选线。

3.2 纵断面设计

因本工程位于平原地区，标高控制尽量与原路面路保持一致，遇到低洼处可进行回填，但不得高于住户室内坪，避免大填大挖。

3.3 横断面设计

道路横断面的确定：按业主要求，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确定。

具体布置型式为：

袁岗村混凝土道路：宽度 3 米/4 米

杨冢村混凝土道路：宽度 4 米

3.4 路基设计

3.4.1 路基填料选择及来源

路基填筑材料不得采用膨胀土及高液限粘土，填料优先考虑利用超挖土方，不足部分采用外购土方，运输方式以陆运为主。

3.4.2 路基材料及压实度

(1) 路基填料的强度 (CBR) 值应大于 4%，填料不得使用淤泥、沼泽土、泥炭土、冻土、有机土以及含生活垃圾的土，未经处理不得用作路基填料，路基顶面回弹模量不宜小于 20MPA，不满足要求时，应采用措施提高回弹模量。

(2) 路基填料不得使用淤泥、有机土、草皮、生活垃圾及含有腐殖土的填料。地面横坡大于 1:5 时，应挖成不小于 2.0 米的台阶，台阶表面做向内倾的 2~4% 的横坡。

